

证券代码：300115

证券简称：长盈精密

公告编号：2017-110

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等书面方式发出。

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 10:00 以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3、会议出席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

4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奇星先生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

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确保公司财务报表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董事会同意将全资子公司昆山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的 2 笔共计 705,512.65 元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。

公司拟核销的应收账款已依据公司的会计政策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705,512.65 元，此次核销 705,512.65 元应收账款，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为 0 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坏账核销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11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